

关于增加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发资管尊享利 7 号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代销机构的公告

根据广发证券资产管理（广东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管理人”）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银行”）签署的《代理推广协议》，管理人决定增加广发银行作为广发资管尊享利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尊享利 7 号”）的代理推广机构。

自 2019 年 4 月 3 日起，投资者可在广发银行的各营业网点办理尊享利 7 号产品的开户、参与和退出业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证券资产管理（广东）有限公司

2019 年 3 月 27 日